

###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Table with 6 columns: 被担保人, 原担保具体金额, 已履约使用金额,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调整后担保余额, 调整后担保余额, 调整后可使用担保额度. Includes data for various subsidiaries like 协鑫新能源, 协鑫科技, etc.

三、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1.2024年3月21日,公司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银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约定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包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向邦银金租申请的本金为40万元人民币融资租赁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024年3月21日,公司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约定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包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向邦银金租申请的本金为40万元人民币融资租赁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1.2024年4月19日,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约定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包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向招银金租申请的本金为700万元人民币融资租赁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1.2024年4月19日,公司与协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融资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约定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包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向协鑫融资租赁申请的本金为7,000万元人民币融资租赁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与股权投资相结合,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4年4月19日至2030年6月30日期间光伏调峰电站融资租赁业务所形成的债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64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38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9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61.72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自查发现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并已解决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存在期间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一、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于2023年10月至12月陆续向供应商支付材料货款,同时控股股东向此供应商进行借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64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60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470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38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9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61.72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于近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申请使用的综合授信金额为312.715万元,期限一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470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38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9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61.72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1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4年4月19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募集资金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申请文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山西路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山西路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检查发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重要提示部分第五条数据录入不全,现予以更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南通恒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恒电”)通告,获悉其前质押给西藏信托的本公司112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3.0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045%)了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0日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0日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0日